

# 扶风县人民检察院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2月24日 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BJG-2025-113

项目名称：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47,9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47,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47,9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47,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文化遗产保护检察服务中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 3)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安全考核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开户许可证）；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2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2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①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名单并加盖公章。②“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 9)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10)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 1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18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在线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2月2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投标人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供应商办理CA锁地址及流程，内容如下：CA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2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格式）；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采购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北一路

联系方式：1870075865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鹏博建工（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80号盛龙广场B区六单元2506室

联系方式：1531921790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5319217900

鹏博建工（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